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湖北宜化
股票代码:000422
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061,263,230.34 9,096,341,631.76 9,096,122,120.03 -0.3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0,2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借入的股份)

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28% 226,160,344.00 质押 50,000,000.00
宜昌高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4.20% 46,530,441.00 0.00 不适用 0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品种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4宜化01 15280525 2024年06月14日 2029年06月17日 45,000 3.08%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3.89% 60.62%

三、重要事项
(一) 推动资本实业融合
1. 成功发行公司债券
2024年3月29日,公司取得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4]243号)。

2. 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为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积极性、责任感和使命感,促进公司发展,健全激励约束的长效机制,2024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以4.22元/股的价格向508名激励对象授予2,532万股限制性股票。

2024年6月18日,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
2024年7月18日,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经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以4.22元/股的价格向508名激励对象授予2,532万股限制性股票。

2024年7月31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2,504,80万股限制性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 转型升级提质增效
1. 合成氨项目盈利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即洁污净化加压气化工多联产技改升级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综合成本进一步降低,原材料供应得到进一步保障。

2. 收购宜化理士少数股权
2024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湖北宜化肥业有限公司少数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湖北宜化理士(更名)有限公司32.43%股权。
2024年3月29日,湖北宜化理士(更名)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 投资建设年产40万吨吨碱、20万吨纯碱复合肥产能升级改造项目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年产40万吨吨碱、20万吨纯碱复合肥产能升级改造项目的议案》,为推动磷化工产业升级,解决公司与湖北建兴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问题,履行国有企业响应国家“长江大保护”政策的政治担当和社会责任,由全资子公司湖北宜化建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40万吨吨碱、20万吨纯碱复合肥产能升级改造项目,总投资约30.42亿元。

4. 签署框架合作协议
2024年6月17日,公司与宜昌高新区管理委员会、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湖北省宜昌市共同签署《关于建设多氟多宜昌华中氟建产业园项目的框架合作协议》,一致同意建立长期、密切、务实的合作关系,加强氟建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合作建设多氟多宜昌华中氟建产业园项目。
(三)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履行解决同业竞争承诺
1.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2023年12月22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化集团”)《关于增持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宜化集团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和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计划自2023年12月25日起的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以自有资金增持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1.5亿元,不超过3亿元。
2024年6月24日,公司收到宜化集团《关于增持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2023年12月25日至2024年6月24日期间,宜化集团用自有资金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66,888,447股,占目前公司股份总数的1.60%,增持股份金额为16,059.867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宜化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25,160,3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28%。

2. 控股股东解决新疆源同同业竞争承诺履行完毕
2024年5月14日,宜化集团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以新疆源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源同”) 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24年2月29日所表现的市场价格780.12万元为交易对价依据,宜化集团将新疆源同100%股权以780.1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同时,新疆源同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与新疆源同同业竞争承诺已消除,宜化集团关于解决新疆源同同业竞争的承诺已履行完毕。
(四) 优化公司资源配置
1. 出售部分存量资产
2024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盘活存量资产,将位于峡湾化工园区的合成装置部分固定资产以11,707.23万元(含税)的价格协议转让给湖北宜化集团化工机械装备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2. 公开挂牌转让湖北宜化降解新材料公司100%股权
2024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湖北宜化降解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及转让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升公司盈利水平,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湖北宜化降解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0.00元拟受让。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24-090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1.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知于2024年8月12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
2.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位,实际出席监事3位。
4.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主持人为监事会主席李刚先生。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李刚回避了表决。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李刚回避了表决。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李刚回避了表决。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李刚回避了表决。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李刚回避了表决。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李刚回避了表决。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24-089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2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
2.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11位,实际出席董事14位。
4.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为董事长下平雷先生。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24-088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37.04%,对资产负债率大于70%的單位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9.95%,以及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66.74%,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优化参股公司新疆源同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源同”)贷款结构,降低财务成本,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按照35.597%持股比例,为新疆源同向金融机构申请、申请提供担保,新疆宜化其他股东及公司控股股东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化集团”)单独或合计按照不低于64.403%的比例为新疆源同提供同等担保,新疆源同化工公司对其担保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方宜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在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宜化集团及控股子公司已发生的未履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程序,且交易金额大于1,248.97万元,与本次担保事项累计金额为179,248.97万元,累计计算公司本次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7.2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方宜化集团将回避表决。
累计计算的单项交易情况

序号 关联人 交易标的 交易金额(万元) 董事会审议情况 披露索引
1 新疆源同化工有限公司 向新疆源同化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1,248.97 未审议通过 未披露

二、被担保基本情况
1. 新疆源同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新疆源同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熊俊
成立日期:2010年03月11日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450,000万元
住所:新疆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彩北产业园吉路20号(彩北产业园)
主营业务:火力发电;热力生产和供应;尿素(化肥)、pvc、电子、氢氧化钠、1,2-二氯乙烷、氯化物、盐酸、甲醇、液氨、硫酸、煤炭及煤炭产品销售等。

股权结构:宜昌新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新疆源同29.403%的股权,公司持有新疆源同35.597%的股权,宜昌高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新疆源同25%的股权。
实际控制人: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新疆源同主要财务指标(母公司口径)

项目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1,309,592.52 1,289,695.36
净资产 143,975.54 129,697.28
营业收入 187,988.12 428,904.79
净利润 34,128.98 -496.26

3. 新疆源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宜昌集团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4. 经查询,新疆源同不存在失信被执行情况。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尚待协议签署,具体合作金融机构及最终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期限、担保的贷款期限等条款以公司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四、担保目的及影响
公司为重要参股公司新疆源同提供担保,主要为新疆源同以低利率贷款置换存量贷款及生产经营需要提供担保,以保持其获得良好投资回报,新疆源同经营正常,收入稳定,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公司提供35.597%的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其他股东及宜化集团单独或合计按照不低于64.403%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本次担保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4年初至本报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宜化集团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除日常关联交易外的其他关联交易金额为90,484.19万元。
六、相关说明
1. 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24-086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了2024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7位,实际出席独立董事7位。本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公司将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
2. 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新疆宜化经营资金需要,公司拟按正常程序,为其新增贷款及存量贷款到期后的续贷提供相应担保。新疆宜化经营状况正常,具有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公司提供担保的比例未超过持股比例,新疆宜化其他股东及宜化集团单独或共同为新疆宜化提供同等担保,新疆宜化为公司对其担保提供反担保,担保方式公平、对等,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3. 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该事项尚需向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提供后,对外担保总余额为900,996.1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37.0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373,006.9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6.74%;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527,989.1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90.31%;担保债务未发生逾期。

八、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3. 2024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5.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24-091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2024年9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提交审议,具体如下:
一、召开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和《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11日(周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11日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 会议的登记起止时间:2024年9月6日。
(七)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 会议地点: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须回避表决。
公司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登记
信函登记通讯地址: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湖北宜化证券部(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443000,传真号码:0717-8986801
2. 登记时间:2024年9月9日至2024年9月10日8:30-11:30及14:00-17:00。
3. 登记地点: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湖北宜化证券部。
4. 登记持续: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5. 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湖北宜化证券部
邮政编码:443000
电话号码:0717-8986801
传真号码:0717-8986801
电子邮箱:bhyb@bhyihua.cn
联系人姓名:李玉涵、李明俊
6.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与会股东及代理人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24-085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2024年9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提交审议,具体如下:
一、召开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和《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11日(周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11日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 会议的登记起止时间:2024年9月6日。
(七)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 会议地点: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须回避表决。
公司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登记
信函登记通讯地址: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湖北宜化证券部(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443000,传真号码:0717-8986801
2. 登记时间:2024年9月9日至2024年9月10日8:30-11:30及14:00-17:00。
3. 登记地点: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湖北宜化证券部。
4. 登记持续: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5. 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湖北宜化证券部
邮政编码:443000
电话号码:0717-8986801
传真号码:0717-8986801
电子邮箱:bhyb@bhyihua.cn
联系人姓名:李玉涵、李明俊
6.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与会股东及代理人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24-085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2024年9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提交审议,具体如下:
一、召开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和《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11日(周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11日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 会议的登记起止时间:2024年9月6日。
(七)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 会议地点: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须回避表决。
公司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登记
信函登记通讯地址: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湖北宜化证券部(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443000,传真号码:0717-8986801
2. 登记时间:2024年9月9日至2024年9月10日8:30-11:30及14:00-17:00。
3. 登记地点: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湖北宜化证券部。
4. 登记持续: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5. 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湖北宜化证券部
邮政编码:443000
电话号码:0717-8986801
传真号码:0717-8986801
电子邮箱:bhyb@bhyihua.cn
联系人姓名:李玉涵、李明俊
6.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与会股东及代理人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24-085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2024年9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提交审议,具体如下:
一、召开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和《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11日(周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11日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 会议的登记起止时间:2024年9月6日。
(七)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 会议地点: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须回避表决。
公司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登记
信函登记通讯地址: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湖北宜化证券部(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443000,传真号码:0717-8986801
2. 登记时间:2024年9月9日至2024年9月10日8:30-11:30及14:00-17:00。
3. 登记地点: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湖北宜化证券部。
4. 登记持续: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5. 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湖北宜化证券部
邮政编码:443000
电话号码:0717-8986801
传真号码:0717-8986801
电子邮箱:bhyb@bhyihua.cn
联系人姓名:李玉涵、李明俊
6.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与会股东及代理人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